

一音乐老师天天弹琴超 10 小时,邻居无奈诉至法院

上海青浦一小区内,音乐老师小亮,长时间弹奏钢琴、播放音乐,虽然琴声悠扬,但喜静的邻居们却苦不堪言,投诉、争吵、报警……拉锯三年,邻居老马将小亮诉至法院。

有时凌晨一点还在弹

自 2020 年 3 月,老马就曾与小亮因弹奏钢琴的“噪音问题”发生过争执。小亮曾经在一个多月内,每天弹琴时间超过 10 个小时,老马多次投诉、反映、报警,均未能实质解决噪音问题,老马将小亮诉至法院。

老马诉称自己与小亮是邻居,双方共

用一堵墙。自 2020 年 3 月,小亮在家中弹奏钢琴、播放电视和音响音乐等音量过大,且持续时间非常长,已产生噪音污染。尤其是,小亮有时会在深夜 11 点至凌晨 1 点弹奏钢琴,严重影响了其家人和周边邻居的正常生活和休息。请求判令小亮停止侵犯其相邻权,在小亮的住所内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,并限制小亮的弹奏钢琴、播放音乐的时段和时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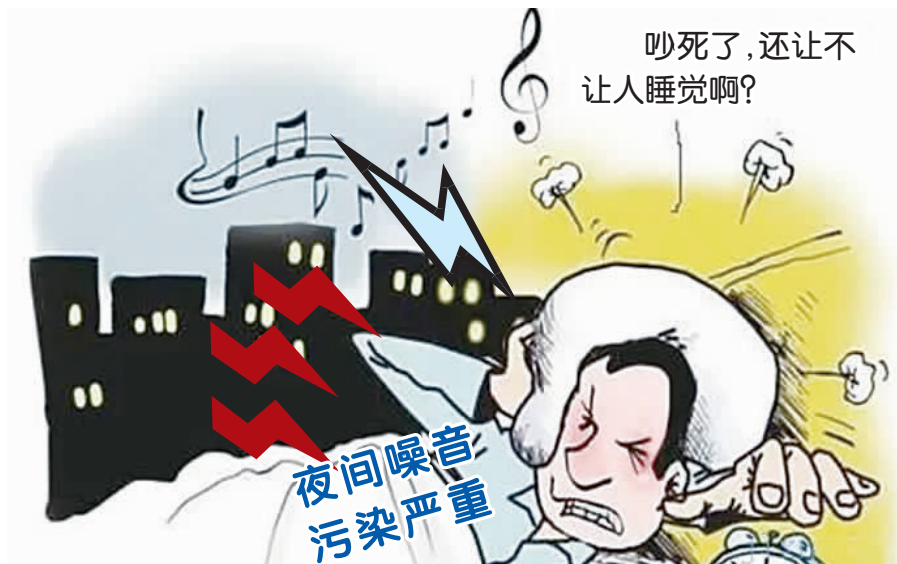
小亮辩称,首先,自己作为音乐老师,有线上授课的需要。其次,附近居民亦有弹奏钢琴,老马无法证明是被自己弹奏钢琴的声音打扰,而自己鲜少居住在案涉房屋。再次,自己已经采取了相应的降噪措施,老马无法证实自己弹奏钢琴发出的声音超过法定的标准。

法院判定:每天不得弹超 3 小时

法院认为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按照方便生活、团结互助、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噪声等相邻关系。老马向法院提供了物业证明、市民热线投诉记录、录音、证人证言等证据,能够证明小亮弹奏钢琴时间确实过长,对附近居民的生活产生影响,故老马要求限制小亮弹琴时段和时长的诉求,合理有据。

至于小亮提出的因工作性质需要弹奏钢琴,法院认为,案涉房屋系居民居住小区,非工作场所,若因工作需要,小亮应及时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降噪,不应以个人工作需求要求邻居增加容忍义务。

结合生活习惯,法院酌情判定小亮弹奏钢琴的限定时间为早上 9 点以前,晚上 19 点以后、中午 13 时至 14 时不得弹奏



钢琴,每日累计时长不得超过 3 小时。提醒小亮在今后的钢琴弹奏中注意控制音量,避免再生纠纷。

弹钢琴扰民引发的诉讼案件并不少

比如今年上半年,在北京海淀,杨先生与李女士是上下层邻居,李女士主张杨先生长期在其楼上住宅内弹钢琴,产生的噪音极大,严重影响到了正常生活,要求杨先生为其钢琴或住宅增设隔音降噪设备或设施。

李女士诉称,杨先生在其住宅内,不定期、不定时弹钢琴,包括节假日及休息时间,杨先生弹钢琴产生的噪音极大,经其使用分贝测试仪测量后显示,杨先生弹钢琴时所的产生噪音最高可达 50dB 以上,故要求杨先生采取如上隔音降噪措施。

杨先生辩称,自己没有为钢琴或住宅增设隔音降噪设备的义务。李女士提交证据不能证明其家庭成员弹钢琴声音为噪音,李女士测量数值表明自己家人上午 11 点、下午 5 点弹钢琴,不是在休息时间弹钢琴,判断声音是否超过标准应当委托

专业机构鉴定,李女士提供证据无法证明弹钢琴声音超过国家标准。所以其家人弹钢琴没有影响李女士生活。

本案在审理过程中,多次组织双方就弹琴时间、时长进行调解,双方对于周一至周五的弹琴时间、时长初步达成一致,但因周末是否可以空余一整天不弹琴无法协调一致,导致调解未果。李女士曾申请噪音鉴定,后撤回申请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李女士主张杨先生家中弹钢琴产生的噪音影响其生活,应当提供相应证据。现李女士仅提供其自行测量的噪音分贝,杨先生对此不予认可,李女士提出噪音鉴定但予以撤回,在没有专业噪音鉴定检测机构对此作出认定的情况下,对于李女士的诉讼请求,法院不予支持。在今后的邻里生活中,双方应本着本案诉讼过程中经法院组织双方协调的调解基础,友好协商解决,法院最终判决驳回李女士全部诉请。

宣判后,双方当事人均未上诉,该判决现已生效。(文中所涉人物名称均为化名)
(来源:《新民晚报》)

人还在车边,车内的包却不见了?

记者 吴会雄 通讯员 李其

“警察同志,我明明一直在车边的,可是我放在车里的包却不见了!”市民蔡先生情绪激动地向徐汇公安分局湖南路派出所民警报案。近日,徐汇警方结合“砺剑 2023”专项行动,快侦快破一起盗窃车内财物案,并成功为被害人挽回损失。

蔡先生称,当日上午,他驾驶面包车带领员工至湖南路地区开展拍摄工作,其间将车停放在路边公共车位上。由于拍摄地点就在车辆附近,为了方便员工搬运摄影设备,便未将车辆上锁,但就在工作结束准备离开时,蔡先生发现自己放在车内的手提包不见了,于是报警求助。

民警接报后立即开展调查,经走访停车位周边商户,并查阅道路公共视频后,民警发现一名过路男子有重大作案嫌疑,便立即展开抓捕。1 个多小时后,民警在暂住地将嫌疑男子董某抓获,在现场查获了被盗手提包,包内财物未有缺失。

犯罪嫌疑人董某到案后交代,其在路边闲逛时,发现一辆面包车车门未关,车内也没有人,看到车辆副驾驶座位上放着一个手提包,便起了贪念,将包偷走,没想到还没来得及变现便被民警人赃并获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董某因涉嫌盗窃罪被徐汇警方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警方提示 >>>

车辆并不是保险箱,切勿在车内存放贵重物品,人员离开车辆时一定要将车门上锁,避免给不法分子留下可乘之机。

入职有门路,给钱就行? 夫妻被骗近 50 万元

记者 吴会雄 通讯员 陈勇

“我有门路,只要钱到位就能入职!”男子用这样的谎言先后骗取被害人夫妻近 50 万元。近日,徐汇警方结合“砺剑 2023”专项行动,破获一起以入职为幌子实施的诈骗案,男子宗某因涉嫌诈骗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。

网吧老板屈女士对丈夫整天在自家网吧内“打下手”一直不满,总想着他能找一个靠谱的工作。今年 8 月,屈女士想到和自己有业务往来的通讯公司员工宗某,曾在自己面前提起帮人办理过入职手续,想着丈夫的工作问题或许他能帮上忙。

宗某告诉屈女士,他和公司的老总很熟,安排进公司并不难,但需要 3 万元的“疏通费”。得知宗某有门路,屈女士不禁喜上眉梢,当即给了宗某 3 万元。次日,宗某告诉屈女士,因为其先生学历没有达到专科文凭,无法入职,便介绍了一名某高校老师给她。在老师的“指点”下,屈女士又支付了 1.1 万元办理学籍费,一

通操作下来,宗先生承诺她的丈夫很快就能正式入职了。

屈女士看着原来工作这么好找,就向宗某提出是否也可以给自己安排个位置?没想到宗某满口答应,屈女士便再次向他支付了 4 万余元。在接下来的日子里,宗某陆续以为夫妻二人“办理居住证”“补交社保金”“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”等为由向屈女士夫妻索要钱财,前前后后屈女士共花费 47.5 万余元。

直到 10 月,屈女士见丈夫工作依然没有着落,便心生怀疑,打电话质问宗某,而对方却以各种理由搪塞。这时,屈女士才隐约意识到自己可能上当受骗了,但此时宗某却失踪了。没想到在 11 月的一天,夫妻二人外出散步时,竟意外遇见了宗某,屈女士便拨打了 110。

接报后,田林新村派出所民警立即赶到现场,将双方带回所内开展调查。

在警方的讯问下,宗某对其实施诈骗

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。宗某坦言,自己本身并非通讯公司员工,只是外包人员,并且在今年初已经离职。在得知屈女士想为丈夫谋求工作后,便萌生了诈骗屈女士钱财的念头。为骗取屈女士的信任,自称认识大领导可以疏通“关系”,搞定工作,还用另一部手机伪造成高校老师身份,编织谎言实施诈骗。诈骗所得钱财均用于日常挥霍。

目前,宗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徐汇警方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警方提醒 >>>

公司入职需要通过相关招聘,按照规定的流程和程序进行,请各位求职者要选择正规途径,不要抱有侥幸心理。一旦发现被骗,应当第一时间报警,并注意收集保存相关证据,如转账记录、聊天记录等,及时提供给警方。